

“从众”陋习日盛，法亦可“责众”

■王国荣

刚刚过去的12月2日是首个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。定在每年的这一天，是因为“122”为道路交通事故报警电话，便于记忆和宣传。而且，是公安部决定为深入推进“文明交通行动计划”，广泛发动全社会共同关注交通安全，大力提升全民交通安全意识、法制意识和文明意识，经国务院正式批准的。可见其重视程度，但也从一侧面印证国人的交通行为存在很大问题。

主要问题，是交通行为人还“不会走路”、“不会开车”。连日来，一句“中国式过马路”调侃语走红网络，它真实反映部分国人集体闯红灯的“从众”心态与陋习，即凑够一拨人就走，管它红灯绿灯。放眼望去，马路上这种“从众”现象比比皆是。或许，你我他都偶尔这样“从众”过，这又从一个侧面反映国民素质和交通安全意识的缺失。

相对于“不会走路”的行人集体闯红灯，驾驶员“不会开车”的也很多。像12月3日本报“议事厅”版报道的，一条路上的两所学校门

口，每到放学时间交通就十分混乱，接孩子的车辆在路面上停了三四排。在“从众”心理驱使下，安全、文明、法制统统被抛于一边，大家都从一己便利出发，都为了接孩子，恰恰忘了家长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，其“言传身教”每时每刻都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孩子，他们从小也一点点地养成了你的“从众”陋习。

“12·2”，交通安全日，今年主题是“遵守交通信号，安全文明出行”。然而很多人出行，并没把交通信号当回事，我行我素。如12月4日本报《两车顶牛，车主竟熄火去洗头》一文报道的，一大早就现“拦路虎”，因“牛人”赌气，一群上班上学族被堵10多分钟。这算是小事。大事就是人员伤亡。据公安部交管局统计，近年来我国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每年都在7万左右，受伤约30万，且80%以上是交通违法导致的。

目前，我国人、车、路矛盾突出，安全隐患大量存在，事故已进入高发期。可是，一面是人的

安全感和幸福感受之影响，一面却是人的交通陋习积重难返，以至于要通过设立“交通安全日”来警示全民交通文明意识的觉醒与提升。

面对违法交通的“从众”心态与陋习日益严重，管理应该硬起来，对在路上乱停车的交通违法者，就该一一处罚。虽然两所学校采取错时10分钟放学，可以缓解挤在一块的矛盾，但关键还要看来接孩子的车主是否遵守时间，更重要的是能否依次有序地停在允许停车的地点。如果仍是一窝蜂地往校门口挤，那恐怕错时时间差再大，也解决不了问题。因此，管理还须给力、到位，但恐怕警力不够。

其实有一个办法：就像机场、车站排队接客的出租车那样，在校门口路边设一排临时隔离标杆，来接孩子的车子只能依次排队进入，待放学的孩子在校内列队等候，叫到一批相对应的车牌号放一批学生出门上车。这样校内校外、学生家长共同配合，既不堵路，更安全有序。行吗？

让学生在“玩课”中成长

■项建达

近日，南京弘光中学开设了一门别开生面的课程——“玩课”，引起了人们的普遍关注。该校规定，初一初二学生一年内至少要游玩指定景点中的20个，才可以得75分的基本分，如果完成30个或记录非常精彩，还能得发展分，而不爱玩或不会玩的学生则肯定要“挂红灯”……

所谓的“玩课”，即乡土文化课，通俗点说就是让学生根据学校自编的两本乡土教材《石城光影》和《金陵文韵》上的要求，利用周末和假期游玩本地区的旅游景点，并拍摄照片和记录感悟。爱玩，是孩子的天性。弘光中学通过开设“玩课”的方式，把学生从紧张的学习中解脱出来，引导学生在“玩”中受到教育，这无疑实施素质教育的一种有益尝试。

教育家陶行知先生大力倡导“生活即课程”的教育理念。在玩课中学，在实践中学，这也是一种有效的学习方式，其作用一点也不亚于学校的书本知识教育。像古代的孔子、谢灵运、徐霞客等文人墨客就非常注重在游历名山大川中接受文化的熏陶。南京，是一个文化底蕴非常深厚的历史名城，所以无论是游历夫子庙、栖霞山、玄武湖等风景名胜，还是寻访当地的历史文化景点，对孩子都是大有裨益的。我们有理由相信，弘光中学开设了“玩课”后，在青山绿水间，在文化熏陶下，学生们定能开阔视野，陶冶情操，充实精神。或许，这也正是“玩课”受到学生欢迎、得到公众关注的重要原因，就如该校部分学生说的，游玩这些景点，比起课堂上学习生硬的知识，轻松多了，有趣多了。

当然，玩也是一门学问。学校开“玩课”，并不能简单地理解为只是让学生玩，就像“爬树课”不能认为就是爬树一样。如果只是任由学生去玩，学校甩手做掌柜，或者只是让学生单纯地玩耍放风，逛景点拍照片，那就失去了其乡土文化课的教育意义了。其实，“玩课”的实施，学校才是真正的组织者，学校不仅要关注学生有没有玩，更要考虑学生玩的内容和玩的效果。

笔者认为，要上好“玩课”，首先学校要制定明确的课程教学目标；其次，要有丰富的“玩”的内容和具体可行的措施；再次，要处理好玩中学、学中玩的关系；另外，还要及时解决课程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一些实际问题，比如学校如何与景区做好沟通协调，减免学生的门票，让一些家境比较贫困的学生也能够玩得起，再比如怎样兼顾全体学生的需求与感受，多给学生一些玩的自选项目，少一些诸如必须至少游览20个景点等的硬性规定等。

总而言之，玩只是一种手段，让孩子们拥有广博的知识、健康的情趣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，才是其教育的终极目的。笔者期待，“玩课”在让学生“能玩”的同时，还要教会学生“会玩”，使“玩课”发挥更好的育人效能。



甘肃漳县境内212国道沿线建起2米高、用琉璃瓦装饰的墙。村民称这些墙是10月份开始修建的，是“扶贫项目”，最大作用是遮丑，让过路的人觉得好看。

(陶小莫画)

这钱花得值

■薛建国

一只9瓦节能灯的亮度相当于40瓦白炽灯的亮度，却比白炽灯省电80%，达到了国际一级节能标准，使用寿命是普通白炽灯的8倍。节能可以从每个家庭做起。可遗憾的是，从有关报道得知，浙江虽然是节能灯生产大省，却是节能灯使用小省。浙江企业生产的节能灯在国外很有市场，在本省及国内所占份额不大。墙内开花墙外香，不能不说是一个讽刺。

节能灯在生产大省推广不广，有一定的价格原因，但主要还是人的意识问题。宣传可以影响人的意识，但需要一个较长的时间过程，不过通过花钱也可以增加人的意识，且见效更快。咱们瑞安就这样做了。12月1日起，我市启动新一轮财政补贴高效照明产品推广工作，市民购买相应的节能灯将更加实惠，每只最便宜4.35元，最贵24元。

这钱花得值得。节能灯进入市场已有很多年头了，各种宣传不是没有，也可以说，人们不是不相信这是个好东西，但缘何不待见，说白了，就是价格。老百姓有老百姓的经济学，他们算是眼前账，跟政府算账是有区别的，政府考虑的是长远。虽然节能灯的使用能大大提高节能效果，也能省钱，但这个效益不是一两天就能体现出来的，而购买节能灯却要立马支出，两相比较，他们当然只愿眼前而放弃长远。

推广使用节能灯是国家层面上的一项能源战略，它不仅需要全社会的支持和配合，更需要政府充分发挥引导作用，出台相应的政策和配套法规。即使一些发达国家也概莫如此。如美国《能源法》规定，用户购买安装节能灯，75%费用由政府先行垫付。如果购买一只节能灯，所需价格和普通灯泡差不多，老百姓

当然乐意购买和使用，如果人人都能用得起节能灯，能耗大的白炽灯自然就会被淘汰掉。

天造物有时，地生财有限，而人之欲无极限。勤俭节约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，到什么时候都不能丢。我国要在21世纪中叶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，必须要两条腿走路，一靠开发，二靠节能。无论是国际还是国内，能源紧张、价格上涨已是必然趋势。不断调整的油价，就是一个强烈信号。政府补贴节能灯推广是应当，但作为现代社会的每一位公民（也是能源消费者），在分享人类先进成果的同时，也应该为国家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承担相应的责任，事实上，无论是在大规模的工业生产中，还是在普通人的生活工作中，人们的节能意识尚嫌不足。

节能灯是个好东西，希望它能成为一个醒目的节能符号。

“90后”孩子为啥频频打家长？

在市人民医院肿瘤科病房里，一位母亲被“90”后儿子打骂，其后报了警。（见本报12月4日报道）

读此新闻，不禁让笔者联想起前些日子发生在南京的事来，一名14岁少女当着众人的面，连扇父亲数个耳光。这真是一种悲哀。不敢想象，孩子连生养的父母都敢打，以后还不得“无法无天”了？

探究“90”后儿子打母亲的原因，除了离异对孩子造成教育缺失外，这位挨

打的母亲自身也有一些问题，比如，母子矛盾，一般人不愿家丑外扬，这位母亲却在医院就指责孩子不好好读书，不留情面。教育不当造成肌体冲突后，竟然打电话报警，母亲告儿子也算是一件稀罕的事；其二，孩子动辄玩“失踪”，这完全是平时迁就惯了的原因，不顺心就与家长作对，这是目前家庭教育普遍存在的问题。

(林小云)

[微评]

“农校对接”，双赢的营销模式

本报11月30日第2版报道：近日，马屿工商所举办“农校对接”洽谈会，梅屿蔬菜专业合作社和瑞安六中、高楼镇中学达成合作意向，不久，两校师生将在食堂吃到来自梅屿蔬菜专业合作社最新鲜的果蔬。

菜农是卖方，校园是买方。如果买卖双方未能很好地衔接，则必须通过中间的流通环节，而有了中间环节后，校方的成本就增高了，果蔬也很难保证是最新鲜

的。

实行“农校对接”，对菜农来说，避免了生产的盲目性，减少了中间流通环节所需的费用，拥有了一个稳定的销售市场；对学校来说，既有稳定的果蔬来源，又能保障校园的食品安全，还避免价格过高带来的困扰。这是一种双赢的营销模式，在我市，不仅校园有这种需求，一些大型的企事业单位也可以尝试着走“对接”这条道路。

(胡新华)